

证券代码：837212

证券简称：智新电子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潍坊智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2月2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2月7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赵庆福
- 6.会议列席人员：全体高管、全体监事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董事魏学军、张松旺因公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20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赵庆福先生代表董事会对 2020 年度公司的运营及治理情况做具体报告，并对 2021 年度工作做规划。

公司独立董事魏学军先生、张松旺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0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李良伟先生对 2020 年度公司的运营情况做具体报告，并对 2021 年度工作做规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0 年度财务决算》。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1 年度财务预算》。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0 年年度报告》和《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2020 年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潍坊智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财务报告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目前的股本规模、经营状况，考虑到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和业务发展需要，2020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权益分派。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潍坊智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鉴证报告》，该报告拟用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申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潍坊智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该报告拟用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申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潍坊智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该报告拟用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申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潍坊智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6日